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2026年10月12日申购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该资管产品），申购金额为2,000万元。该资管产品由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寿资产）设立并担任受托管理人，产品合同生效日期为2026年10月12日，无固定存续期限。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 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 2. 产品投资范围 该资管产品投资于存款、债券等债权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具体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回购、开放式固定收益类组合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监管允许投资的其他债权类金融工具。如该资管产品募集资金包含非保险资金，则该资管产品投资范围不包含协议存款。该资管产品可根据情况投资国债期货进行风险对冲。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该资管产品投资其他品种，该资管产品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按相应类型进行管理。但该资管产品管理人应于新的投资范围实施前进行披露。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三）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一）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第（二）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权的股东单位国寿产险的控股股东国寿集团对国寿资产构成控制关系。

（二）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于泳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中国人寿中心14层至18层
注册资本（万元）	400000	成立时间	2003-11-2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2101M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交易符合《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第二十条保险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要求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4.0000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遵循公平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

（二）定价依据

根据市场定价，成交价格与市场公允价格一致。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6-10-12

（二）交易价格

该资管产品的管理费按前一日产品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

（三）交易结算方式

基础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年支付。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以本公司向国寿资产提交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申购表之日生效，履行期限至国寿资产—稳盈固收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存续期满或本公司赎回投资资金之日。

无固定存续期限。

（五）其他信息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第十八条，“投资于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且基础资产不涉及其他关联方的，以发行费或投资管理费计算关联交易金额”，关联交易金额填写为预估1年管理费金额。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6年10月12日，国寿资产作为本公司委托资产的管理人，为本公司委托账户（流动性账户）申购该资管产品，并依法合规完成相关工作。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反映。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